##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109 學年度大學「個人申請」入學招生

## 【古蹟藝術修護學系-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注意事項】

- 一、繳交資料:收件截止日 109 年 4 月 7 日(含)前,以郵戳為憑。
  - (一) 學歷(力)證件影本:除持國外、香港澳門地區、大陸地區學歷,或以同等學力第6條或第7條報考者須繳交學歷(力)證件備審外,其餘一般學歷考生(含應屆畢業生)一律免繳。
  - (二) 審查資料: 上傳審查資料至大學甄選委員會,網址 https://www.caac.ccu.edu.tw 。 上傳截止時間: 109年4月7日下午9時止。
    - ※修課紀錄(B)、學習歷程自述(O)、其他(Q成果作品) 項目內容請參照招生簡章「貳、分則」乙、審查資料項目對照表(第20頁)
    - ※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、課程了解、生涯規劃、志向發展四項,每項限500字。
    - ※ 其他(成果作品) ,請另外限時掛號郵寄至本校註冊組。其餘審查資料一律上傳。
    - ※成果作品為花鳥、蟲魚、蔬果,需工筆上彩,各類3張共9件,照片滿版置A4 紙張(畫質300dpi),填寫編號、名稱、尺寸,置資料夾,以限時掛號郵寄至本校 註冊組,並註明報考學系。
    - ※ 考生寄繳成果作品須同時繳交「成果作品著作切結書」(下載網址: http://aac.ntua.edu.tw/downs/archive.php?class=102),或於參加口試報到時 繳交。入學後,倘經發現其提出作品有不實或非其個人親自製作之情況,經查屬 實時,除報部開除學籍外,並依規定追究法律責任。
  - (三) 指定項目甄試費用:新台幣<u>1,500</u>元整【<u>請儘早完成繳費,完成繳費後,方可系</u>統列印相關表件資料。】
    - ※ 一律以 ATM 自動櫃員機或至銀行(郵局)櫃台方式繳費, 恕不受理其他繳費方式, 繳費請於 109 年 4 月 7 日下午 3 時前完成。
    - ※ 考生個人專屬 14 碼繳費帳號,請至本校網路招生系統查詢 (系統網址 http://uaap.ntua.edu.tw/enroll/)。
    - ※低收入戶考生,甄試費用全免;中低收入戶考生,甄試費用優待減免十分之六。

## 二、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:

- (一) 甄試日期:109年4月<u>18</u>日(星期<u>六</u>)
- (二) 甄試時間:預定時間 上午8:30至17:00

<u>(考生確切甄試時間、試場地點請於109年4月13日最晚下午4時起,可至校網最新消息查詢,校網址:http://www.ntua.edu.tw)</u>

- (三) 甄試預定地點:古蹟藝術修護學系系館(大觀路一段 33 巷 3 號)
- (四) 甄試項目:審查資料、口試(口試以本系發展宗旨、課程特色、未來展望為內容)
- (五) 其他注意事項:
  - 1. <u>甄試當日,考生請攜帶「身分證件」正本(國民身分證、駕照、健保卡、護照等</u> 貼有照片足資證明身分之有效證件正本)應試。
  - 2. 確切甄試時間及試場地點於109年4月13日最晚下午4時起,公告於校大門口及校網(http://www.ntua.edu.tw)最新消息。
  - 考生請按公告報到時間完成報到及按時應試。考生報到後請於考生休息室等候, 待試務人員唱號始得進入試場。
  - 4. 口試期間,手機一律不准攜入試場,違者成績以零分計算。
  - 每人口試時間以不超過8分鐘為原則,請於限定時間內完成作答,計時器響起後請停止作答。
- ※ 古蹟藝術修護學系聯絡人:
  粘凌綺助教,聯絡電話(02)2272-2181轉
  2073